

##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6年6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召开的方式举行。公司监事白少平女士召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3日前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应当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监事3人，会议由白少平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鉴于公司2015年度的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及发行底价进行了相应的调整以及公司与控股股东贺国英先生签署了《关于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补充认股协议》、修订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等事项，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中的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更新，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非公开发行补充认股协议的关联交

易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贺国英签署非公开发行补充认股协议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关于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之补充认股协议〉的关联交易公告》详见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监事会决议。

华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6 月 1 日